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410

部门名称：昌黎县统计局

二〇二四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承担组织领导和协调管理全县统计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及时的责任。

(二) 拟订统计工作方面的规范性文件，拟定全县统计改革、统计现代化建设规划、统计调查计划和地方统计调查标准、统计调查制度，监督检查统计法律、法规实施情况，指导全县统计工作。

(三) 贯彻执行国家国民经济核算制度，组织实施全县国民经济核算和投入产出调查，核算县地区生产总值，整理、测算和提供国民经济核算资料，监督管理全县国民经济核算工作。

(四) 组织完成国家、省部署的国情国力普查及重要调查任务，研究提出重大县情县力普查和抽样调查计划并组织实施，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县情县力方面的统计数据。

(五) 组织实施农林牧渔业、工业、能源、社会、人口、工资、科技、城镇劳动力、建筑业、固定资产投资、房地产开发、高新技术产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运输邮电业、其他服务业、服务业个体户、对外经济和旅游、民营经济、成品油流通、县社会经济基本情况、乡村社会经济、企业(集团)、经济社会重点问题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统计数据。

(六)组织实施社会发展水平、县域经济发展、节能降耗、城镇化发展、全面小康及农村小康建设进程、农村贫困状况、妇女儿童发展等统计监测，参与收集、整理和提供统计数据。

(七)综合整理和提供财政、金融、税收、文化教育、卫生、社会保障、公用事业、房屋、对外贸易、对内经济技术合作及引进内资等基本统计数据。

(八)组织各乡(镇)、各部门的经济、社会、科技统计调查，统一核定、管理、公布全县性基本统计资料，定期发布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组织建立统计信息共享制度和发布制度。

(九)对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向县委、县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

(十)组织管理、审批(备案)各部门的专项统计调查项目、各乡(镇)的地方统计调查项目；指导专业统计基础工作、统计基层业务和规范化建设；组织统计信息规范性管理，建立健全统计数据质量审核、监控和评估制度，开展对重要统计数据的审核、监控和评估。

(十一)指导全县统计信息化系统建设。贯彻执行省、市统计信息库和网络的基本标准和运行规则；管理全县

统计信息自动化和统计数据库系统；管理和维护全县统计信息网络。

(十二) 协助省局管理、领导县城镇社会经济调查队，协调组织完成上级部署的城镇统计调查任务；协助指导全县统计专业技术队伍建设，配合市统计局组织管理统计从业资格认定和持证上岗工作，协助有关部门组织管理统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职务评聘工作。

(十三) 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昌黎县统计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3、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昌黎县统计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即昌黎县统计局本级 2023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75.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29.5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2.8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2.1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1.3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75.81	本年支出合计	58	375.8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75.81	总计	62	375.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昌黎县统计局（汇总）

2023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75.81	375.8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9.52	329.52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329.52	329.52					
2010501	行政运行	191.17	191.17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84	16.84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121.51	121.5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82	22.8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82	22.8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82	22.8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11	12.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11	12.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11	12.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36	11.3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36	11.3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36	11.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昌黎县统计局（汇总）

2023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75.81	237.46	138.3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9.52	191.17	138.35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329.52	191.17	138.35			
2010501	行政运行	191.17	191.17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84		16.84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121.51		121.5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82	22.8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82	22.8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82	22.8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11	12.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11	12.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11	12.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36	11.3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36	11.3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36	11.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 入			2023年度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75.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29.62	329.6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2.82	22.8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2.11	12.1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1.36	11.3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75.81	本年支出合计	59	375.81	375.8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75.81	总计	64	375.81	375.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昌黎县统计局（汇总）

2023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75.81	237.46	138.3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9.52	191.17	138.35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329.52	191.17	138.35
2010501	行政运行	191.17	191.17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84		16.84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121.51		121.5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82	22.8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82	22.8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82	22.8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11	12.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11	12.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11	12.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36	11.3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36	11.3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36	11.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昌黎县统计局（汇总）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6.2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8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2.40	30201	办公费	1.3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4.27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1.71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82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63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5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3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94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36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0.8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53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16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0.04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5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99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98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17.65	公用经费合计					19.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昌黎县统计局（汇总）		2023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昌黎县统计局（汇总）

2023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昌黎县统计局（汇总）

2023年度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85		1.35		1.35	0.50	1.85		1.35		1.35	0.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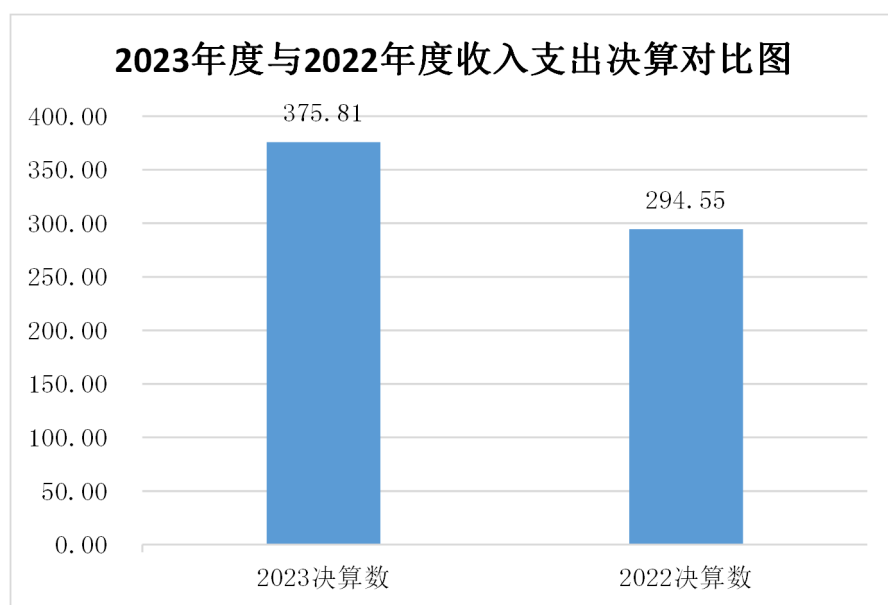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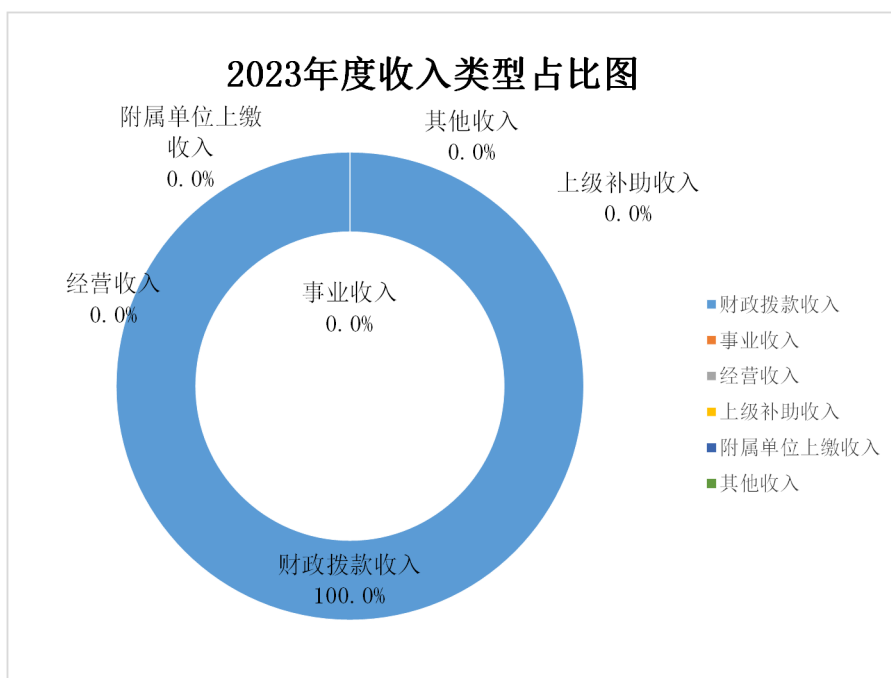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375.81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81.26万元，增长27.6%，主要原因是本年进行第五次经济普查工作导致项目经费增加，同时新招录2名公务员，人员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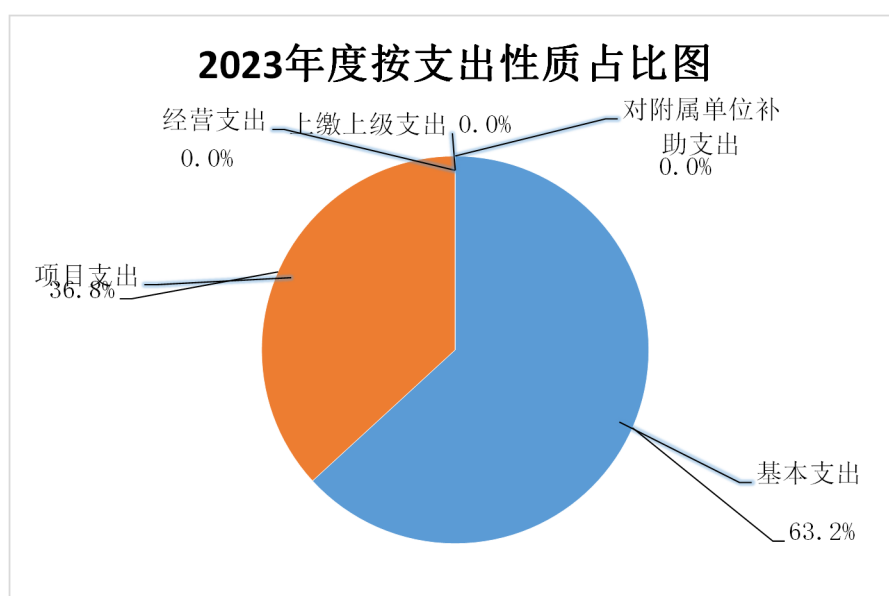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375.8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75.81万元，占100.0%；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其他收入0.00万元，占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375.8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37.46万元，占63.2%；项目支出138.35万元，占36.8%；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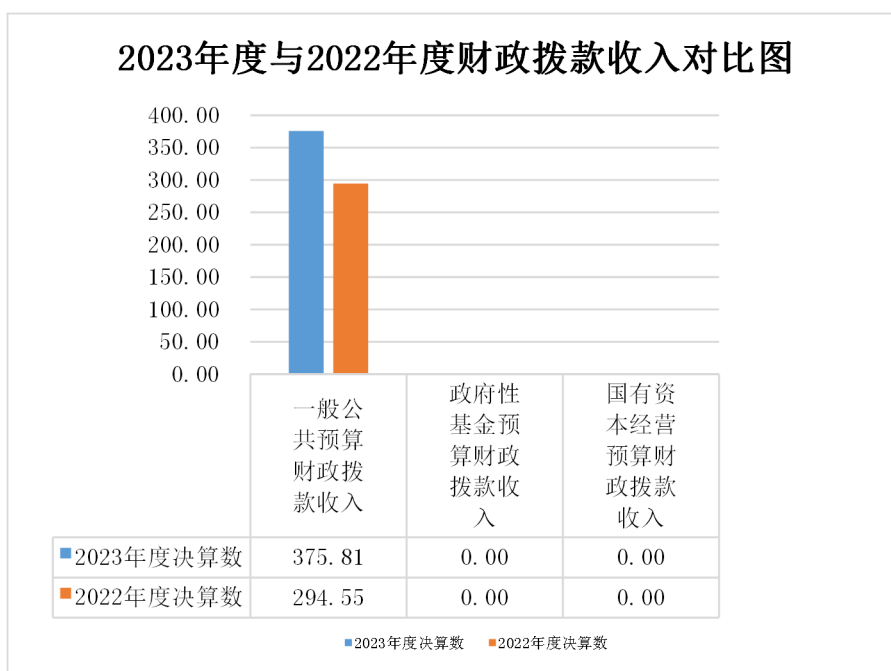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 375.81 万元，比上年增加 81.26 万元，增长 27.6%，主要原因是：全国第五次经济普查工作开展导致项目经费增加，同时新招录 2 名公务员，人员经费增加；本年支出合计 375.81 元，比上年增加 81.26 万元，增长 27.6%，主要原因是：本年进行第五次经济普查工作导致项目经费增加，同时新招录 2 名公务员，人员经费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375.81万元，比上年增加81.26万元，增长27.6%，主要原因是：全国第五次经济普查工作开展导致项目经费增加，同时新招录2名公务员，人员经费增加；本年支出合计375.81万元，比上年增加81.26万元，增长27.6%，主要原因是：本年进行第五次经济普查工作导致项目经费增加，同时新招录2名公务员，人员经费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0.00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合计0.00万元，与上年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0.00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合计0.00万元，与上年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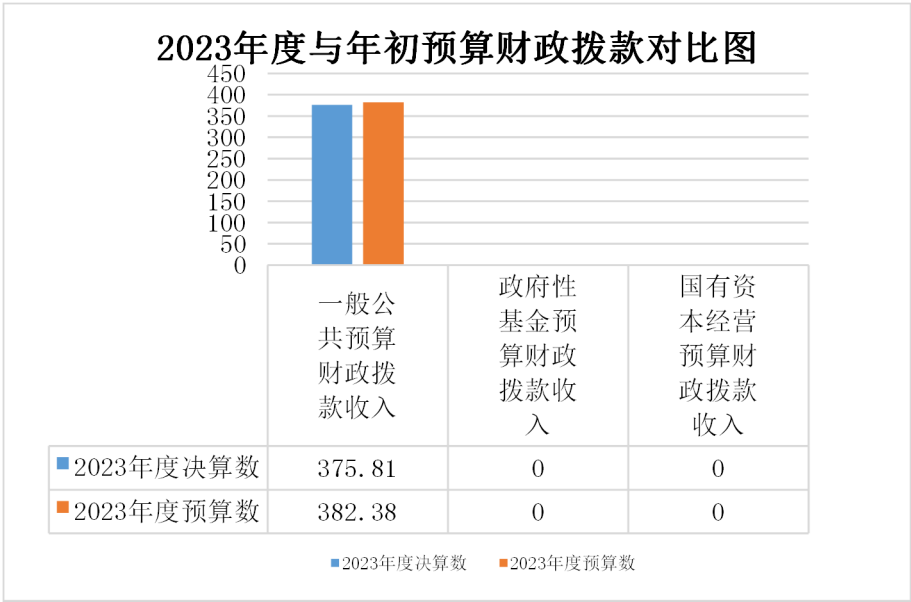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375.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3%，比年初预算减少6.57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根据相关政策，厉行节俭支出；本年支出合计375.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3%，比年初预算减少6.57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政策厉行节俭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375.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3%，比年初预算减少6.57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政策厉行勤俭节约；本年支出合计375.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3%，比年初预算减少6.57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政策厉行勤俭节约。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0.00万元，与预算持平；本年支出合计0.00万元，与预算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0.00万元，与预算持平；本年支出合计0.00万元，与预算持平。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375.8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29.52 万元，占 87.7%，主要用于职工工资福利、商品服务、资本性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2.82 万元，占 6.1%，主要用于职工养老保险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12.11 万元，占 3.2%，主要用于职工医疗方面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11.36 万元，占 3.0%，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37.4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17.6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19.8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与预算持平，较 2022 年度决算减少 0.11 万元，降低 5.8%，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俭，从严控制“三公” 经费开支。

（二）“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上年持平。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其中：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35 万元，支出决算 1.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减少 0.25 万元，降低 15.6%，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俭。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35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1.35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减少 0.25 万元，降低 15.6%，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俭。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50 万元，支出决算 0.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公务接待费支出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度增加 0.14 万元，增长 37.8%，主要是第五次经济普查及执法检查接待导致接待费增加。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6 批次、98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9.81 万元，较 2022 年度增加 0.04 万元，增长 0.2%。主要原因是：新录入公务员车补费用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与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3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138.3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2023 年第五次经济普查工作经费”“2023 年日常统计工作经费（运转保障）”“2023 年接待河北省统计执法检查经费”3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8.3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 2022 年度

预算项目 3 个项目,年度 3 个绩效目标完成 100%,绩效评价等级为良好。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 2023 年第五次经济普查工作经费项目、2023 年日常统计工作经费（运转保障）项目及 2023 年接待河北省统计执法检查经费项目 3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2023 年第五次经济普查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3 年第五次经济普查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21.51 万元，执行数为 121.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五经普前期宣传工作超过 3 次以上；二是按时完成省市级要求完成多轮培训、名录收集、普查区划等普查工作。绩效目标完成较好，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年第五次经济普查工作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10001-昌黎县统计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21.508957	到位数	121.508957			执行数	121.508957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121.508957	其中 财政资金	121.508957			其中 财政资金	121.508957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按照省市级要求组织多轮培训、完成名录收集、普查区划分等普查工作，为经普寒					按照省市级要求完成多轮培训、名录收集、普查区划分等普查工作			97.00				
		为第五次经济普查提前做好前期摸底等统计工作，基本掌握经济基本情况。					为五经普前期摸底等工作打好基础			97.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网络(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前期宣传次数	为经普统计工作进行宣传工作		13.00	≥	3	次	3次以上	完成	13	
			质量指标	单位清查覆盖率	清查单位的数量占全县应清查单位数量比例		13.00	≥	95	%	1	完成	13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各项普查工作	反映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相关普查工作情况		12.00		文字描述		年底前完成	完成	12	
			成本指标	经普工作成本	反映项目所需经费情况		12.00	=	1126	万元	121.54万元	未完成	1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普查资金节约率	科学编制预算，较上次经济普查节约财政开支节省数占上次经济		7.00	≥	70	%	0.518	未完成	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掌握我县经济基本	有效掌握我县经济规模、结构情		8.00		文字描述		进一步提升	进一步提升	完成	8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普查宣传情况	通过电视、网络、广播等方式，大力宣传经普工作，推动经普		8.00		文字描述		进一步推动	进一步推动	完成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第五次经济普查结果	第五次经济普查结果可使用的时		7.00	=	1	年	1年	完成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普查对象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受查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10.00	≥	95	%	0.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7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宣传力度不强，原因是宣传对象定位不明确，基层宣传薄弱，我单位切实做到财务管理健全规范，没有发生违法违规现象，我单位在以后的工作中加强专项资金的管理使用，严												
		联系电话：		202243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转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效益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或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差幅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 2023 年日常统计工作经费（运转保障）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3 年日常统计工作经费（运转保障）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1.54 万元，执行数为 11.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完成工业、农业、贸易、服务业、建筑业等统计工作及其他统计印刷等工作，绩效目标完成较好，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年日常统计工作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410001-昌黎县统计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指标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统计年鉴印刷	本年完成昌黎县统计年鉴印刷的数量	13.00	≥	300	本	260本	未完成	12		
		质量指标	数据验收通过	数据验收通过单位个数/全部调查单位个数	13.00	≥	95	百分比	1	完成	13	
		时效指标	网上企业上报	规定时限内网上单位上报数量/网上单位应上报数量	12.00	≥	95	百分比	1	完成	12	
		成本指标	统计经费保障	保障各项统计工作按进度开展	12.00	=	11.55	万元	11.54万元	未完成	1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月报公布情况	反映通过网络对外公布各专业数据情况,为各部门提高数据参考	8.00	文字描述		提高	提高	完成	8	
		社会效益	网络化普及率	反映使用互联网平台进行的统计工作的网上单位占四上单位总数的比率,网络化普及率=四上网络报表单位/所有四上单位总数	8.00	=	100	百分比	1	完成	8	
		生态效益	节约成本	节约水、电等资源,降低能耗,实现绿色办公	7.00	文字描述		节约水、电	节约资源	完成	7	
		生态效益	统计工作可持续	反映日常统计工作的可持续时间	7.00	文字描述		长期	长期	完成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率,群众满意度=满意和较满意对象/所有调研对象	10.00	≥	95	百分比	0.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及原因												
培训覆盖面不够,培训时间难以与所有受训调查人员时间相吻合,我局切实做到财务管理健全规范,没有发生违法违规现象,我局将在以后的工作中加强												
联系电话: 2022435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资金全部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2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超出部分的一定比例调减指标分值。												

(3) 2023 年接待河北省统计执法检查经费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3 年接待河北省统计执法检查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3 万元,执行数为 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时完成了接待河北省统计执法检查

查工作,绩效目标完成较好,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年接待河北省统计执法检查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10001-昌黎县统计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300000	到位数			5.300000	执行数	5.3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5.3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3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3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做好接待河北省统计执法检查工					完成了接待河北省统计执法检查工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值(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检查单位个数	对其进行执法检查单位数		13.00	≥	10	个	25个	完成	13
		质量指标	接待完成率	接待完成率		13.00	=	100	%	1	完成	13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任务完成及时率		12.00	≥	90	%	1	完成	12
		成本指标	接待河北省统计执法检查	接待河北省统计执法检查		12.00	=	5.3	万元	5.3万元	完成	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经济发展带来效果	对经济发展带来效果		8.00	文字描述		数据准确	数据准确	完成	8
		生态效益指标	降低能耗	降低能耗,绿色办公		8.00	文字描述		节能	节能	完成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统计执法工作可持续性	保证统计执法工作运行		7.00	=	1	年	1年	完成	7
		社会效益指标	统计调查单位填报率情	统计调查单位填报率情		7.00	文字描述		减少	减少	完成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执法检查单位满意度	执法检查单位对本次执		10.00	≥	90	%	0.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	今后对于上级执法检查做好准备,更加优化资金使用管理											
					联系电话:	2022435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针对统计工作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合理编制预算,安排相关专项资金。按照县财政部署和要求,首先召集有关人员认真学习和领会文件精神,部署绩效评价工作;其次,成立了以主管局长赵永平为组长,相关科室主管局长为副组长,相关科室科长为成员的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指定专人负责,确保此项工作落到实处。对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资金安排、使用、管理情况以及成效进行全方位自查和自评打分,并形成了自评

报告。通过自查自评,我局 2023 年度财政资金安排到位及时,资金使用管理规范,绩效评价等级为良好。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7 表以空表列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经费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8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